

##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乃一間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豁免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主要業務乃製造及經銷電子產品、導電硅橡膠按鍵及印制電路板。

## 2.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新增及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

會計實務準則第一條（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
會計實務準則第十一條（修訂）	外幣換算
會計實務準則第十五條（修訂）	現金流量表
會計實務準則第三十四條	僱員福利

採納此等會計實務準則已引致現金流量表之呈列方式、權益變動表之引用，以及採納新增及修訂會計政策上有所改變，但對本年或往期會計期間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故無需作往期調整。

### 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

會計實務準則第一條（修訂）已導致採用權益變動表之呈列方式。

### 外幣換算

會計實務準則第十一條（修訂）已放棄用會計期結算日匯率折算海外業務損益表之選擇（本集團過往採納此政策）。海外業務損益表現必須以平均匯率換算。

### 現金流量表

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十五條（修訂）之要求，現金流量現分為三個項目，即經營、投資及融資，而非過往之五個項目。已付及已收利息，現分別歸入融資及投資現金流量類別。此外，以現金及現金等值呈列之款項，現已修訂為不計入具融資性質之信託收據貸款。為使呈列保持一致，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 (續)

### 僱員福利

會計實務準則第三十四條訂明有關僱員福利(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之會計處理及披露規定。由於本集團僅參加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故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三十四條對財務報表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乃按因重估若干土地及樓宇而修訂之歷史成本轉換而編製，並符合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如下：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綜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而成。

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業績已適當地包括在由實際收購日期起計或計至實際出售日期止之綜合損益表內。

本集團內公司間之一切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撇減。

### 附屬公司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已按成本減除其任何確認減值虧損計入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 聯營公司

綜合損益表內計入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於該年度被收購後之業績。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聯營公司權益乃以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減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後列賬。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商譽

綜合賬目時產生之商譽指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付出之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佔該附屬公司在被收購當日之可確定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權益之數額。

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之商譽將計入儲備，並將於出售有關附屬公司時或於商譽被視為出現減值時於損益表中扣除。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後收購時產生的商譽按其估計可使用經濟年期以直線法撥充資本及攤銷。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因收購而產生之額外商譽。

### 負商譽

負商譽指本集團於收購附屬公司之日應佔有關公司之可辨識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值高於收購代價之數。

負商譽列作資產之扣減。倘負商譽乃源自收購當日經已預期之虧損或開支，則會於有關虧損或開支產生期間回撥為收益。其餘負商譽將按可辨識之所收購可折舊資產之尚餘平均使用年期以直線基準確認為收入。倘有關負商譽超出已收購可辨識非貨幣資產之總公平值，則會即時確認為收入。

### 營業額

營業額指年內本集團售予客戶之貨品已收及應收淨額。

### 收入確認

出售貨品於貨品已付運及所有權已轉讓時予以確認。

利息收入按時間為基準，以未償還之本金額及適用之利率予以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或估值減折舊、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土地及樓宇乃按彼等重估值於資產負債表列賬，重估值指以彼等於重估日期之公平值減任何日後累計折舊及攤銷。重估乃以定期之面值進行，而面值與於結算日以公平值列賬者不會有重大分別。

任何因重估土地及樓宇而增加之重估值乃計入重估儲備，除非該項資產之重估減少過去被確認為支出，則該項盈餘以往列為虧損之部分列入損益表。重估資產產生之賬面淨額減少超出結餘(如有)之部分於關於該項資產之過去重估之重估儲備列為支出。重估資產以後出售或停用時，應得之重估盈餘撥作保留溢利。

土地使用權乃以直線法就土地使用權之有關年期或本公司獲授土地使用權之年期之較短者予以攤銷。

在建工程以成本減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該等資產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相同基準計算折舊，由有關資產可用作擬定用途時起計。

折舊及攤銷乃以直線法就資產(不包括土地使用權及在建工程)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彼等之成本或估值，年率如下：

租約土地	按有關租約年期
樓宇	5%
批租物業裝修	25%
廠房、機械及模具	12.5%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25%
汽車	25%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就彼等估計可用年期按本集團擁有資產同樣之基準或有關租約年期之較短者折舊。

出售或停用資產之盈利或虧損按資產之出售收入與賬面值之差額決定，於損益表內確認。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研究及開發開支

研究活動之開支乃於產生之期內確認入賬為支出。

開發開支所產生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只在預期明確訂立之項目所產生之開發成本將在日後商業活動中收回時方確認入賬，由此所得之資產乃以直線法基準於其估計可使用年內攤銷。

倘並無任何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可被確認，則開發開支乃於其產生期內確認為支出。

### 資產減損

於每個年結日，本集團均會審閱旗下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任何減損跡象。倘一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金額，該項資產之賬面金額乃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資產減損即時列作支出確認入賬，惟倘有關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則該項減損應作為重估減值處理。

倘已確認一項資產減損，而隨後再產生盈餘，則該項資產之賬面金額乃增加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金額不得超出倘以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損原應釐定之賬面金額。資產減損撥回即時列作收入確認入賬，惟倘有關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則該項減損撥回應作為重估增值處理。

###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先入先出法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融資租賃

凡於租約條款中訂明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收益轉嫁本集團之租賃均列為融資租賃。按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按其於收購當日之公允價值撥作資本。租賃人或租用人之相應負債在扣除利息費用後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為融資租賃責任。融資成本為承擔總額與所收購資產公允價值之差額，於損益表內按有關租約期間扣除，以便於每段會計期間就責任結餘產生每期固定之扣除率。

所有其他租約列為經營租約，可收租金以直線法於相關租約期間各自入賬列於損益表。

### 稅項

稅項乃根據年內之業績並就毋須課稅或不獲寬減之項目作出調整後計算。時差乃因稅務上確認若干收支項目之會計期間與財務報表上確認之會計期間不同而產生。時差對稅務影響乃按負債法計算而倘於可預見將來可能出現負債或資產，則其於財務報表中獲確認為遞延稅項。

### 外幣

除港元以外之外幣交易乃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折算。以港元以外之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匯率重新折算。匯兌所引起之盈虧淨額計入損益表中。

在合併賬目時，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以結算日之匯率換算。收支項目按該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歸類為權益，並撥入本集團之匯兌儲備內。該等換算差額於有關業務被出售之期間確認為收入或支出。

### 退休福利成本

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於到期應付時扣除列為支出。

## 4. 業務及地域分部資料

### 按業務劃分：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目前由三個主要營運部門組成一電子計算機及記事簿、導電硅橡膠按鍵及印制電路板。本集團乃按照上述營運部門報告其主要分部資料。部間銷售乃按成本加漲價計算。

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電子計算機 及記事簿 千港元	導電硅 橡膠按鍵 千港元	印制 電路板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撇減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營運業績</b>						
<b>收益</b>						
外部銷售	321,043	105,682	86,583	41,240	—	554,548
部間銷售	4,363	10,065	12,701	—	(27,129)	—
<b>總收益</b>	<b>325,406</b>	<b>115,747</b>	<b>99,284</b>	<b>41,240</b>	<b>(27,129)</b>	<b>554,548</b>
<b>業績</b>						
分部業績	13,263	8,524	4,130	(11,620)	—	14,297
其他經營收入						831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1,426)
經營溢利						13,702
融資成本						(3,60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24		124
除稅前溢利						10,219
稅項						(1,644)
除少數股東						
權益前溢利						8,575
少數股東權益						(488)
年內溢利						<b>8,087</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業務及地域分部資料 (續)

按業務劃分：(續)

二零零二年

	電子計算機 及記事簿 千港元	導電硅 橡膠按鍵 千港元	印制 電路板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撇減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	308,673	91,727	77,405	29,852	—	507,657
於聯營公司之 權益	—	—	—	56,629	—	56,629
未分配之 企業資產						20
綜合資產總額						<u>564,306</u>
<b>負債</b>						
分部負債	73,432	28,519	27,136	1,922	—	131,009
未分配公司負債						<u>106,421</u>
綜合負債總額						<u>237,430</u>
<b>其他資料</b>						
添置物業、廠房 及設備及 無形資產	23,329	13,363	7,884	11,465	—	56,041
折舊及攤銷	19,268	5,201	6,950	10,351	—	41,770
物業、廠房及 設備撇銷	8,047	—	—	—	—	8,047
土地及樓宇 重估虧絀	346	—	—	—	—	346
呆賬撥備	27	493	1	—	—	521
陳舊及滯銷 存貨撥備	—	316	—	—	—	316



## 4. 業務及地域分部資料 (續)

按業務劃分：(續)

二零零一年

	電子計算機 及記事簿 千港元	導電硅 橡膠按鍵 千港元	印制 電路板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撇減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營運業績</b>						
<b>收益</b>						
外部銷售	384,291	40,881	88,148	12,207	—	525,527
部間銷售	<u>2,181</u>	<u>11,251</u>	<u>14,591</u>	<u>—</u>	<u>(28,023)</u>	<u>—</u>
總收益	<u>386,472</u>	<u>52,132</u>	<u>102,739</u>	<u>12,207</u>	<u>(28,023)</u>	<u>525,527</u>
<b>業績</b>						
分部業績	<u>6,531</u>	<u>4,094</u>	<u>3,402</u>	<u>(7,520)</u>	<u>—</u>	<u>6,507</u>
其他經營收入						7,478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u>(1,923)</u>
經營溢利						12,062
財務費用						<u>(3,778)</u>
除稅前溢利						8,284
稅項						<u>(1,574)</u>
除少數股東						
權益前溢利						6,710
少數股東權益						<u>(542)</u>
年內溢利						<u>6,168</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業務及地域分部資料 (續)

按業務劃分：(續)

二零零一年

	電子計算機 及記事簿 千港元	導電硅 橡膠按鍵 千港元	印制 電路板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撇減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	362,257	54,502	67,560	33,396	—	517,715
未分配之企業資產						4,945
綜合資產總額						<u>522,660</u>
<b>負債</b>						
分部負債	81,071	9,674	22,805	3,961	—	117,511
未分配之企業資產						90,848
綜合負債總額						<u>208,359</u>
<b>其他資料</b>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無形資產添置	23,168	405	11,984	18,911	—	54,468
折舊及攤銷	19,383	3,394	6,084	1,180	—	30,041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2,597	—	—	—	—	2,597
土地及樓宇重估虧絀	367	—	—	—	—	367
呆壞賬撥備	1,434	1,028	580	—	—	3,042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	8,003	106	959	—	—	9,068

## 4. 業務及地域分部資料 (續)

按地域劃分：

本集團之客戶主要分佈於日本、香港、美國及歐洲。

本集團銷售按市場地域之分析如下：

	營業額		對經營溢利之貢獻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日本 (附註a)	141,697	129,099	3,653	1,598
香港 (附註b)	99,903	118,465	2,576	1,467
美國	66,367	100,854	1,711	1,249
歐洲	92,919	56,898	2,396	705
中國(香港除外)	78,318	45,048	2,019	558
其他亞洲國家	59,193	57,805	1,526	716
其他	16,151	17,358	416	214
	<u>554,548</u>	<u>525,527</u>	<u>14,297</u>	<u>6,507</u>
其他收入			831	7,478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1,426)	(1,923)
經營溢利			<u>13,702</u>	<u>12,062</u>

附註：

- (a) 董事相信日本市場佔本集團之大部分銷售額最終轉售往歐美市場。
- (b) 董事相信香港市場所佔本集團之銷售額有部分最終轉售往其他市場。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業務及地域分部資料 (續)

按地域劃分：(續)

分部資產於結算日之賬面值，年內所添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按其所處地域之分析如下：

	分部資產賬面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無形資產之添置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香港	139,532	137,404	19,071	19,725
中國(香港除外)	424,774	385,256	36,970	34,743
	<u>564,306</u>	<u>522,660</u>	<u>56,041</u>	<u>54,468</u>

### 5.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主要包括：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來自聯營公司之賠償收入(附註34)	6,326	—
利息收入	1,795	1,712
已撥回負商譽	374	—
租金收入淨額	299	1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274
	<u>8,824</u>	<u>2,126</u>

## 6. 經營溢利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經扣除下列項目後計算：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	540	650
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5	(20)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a)	31,958	28,417
無形資產－開發成本	9,360	1,170
經營租賃租金(附註b)	1,256	3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6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8,047	2,597
呆壞賬撥備	521	3,042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	316	9,068
研究及開發之費用	5,579	3,798
行政開支內之土地及樓宇重估虧絀	346	367
僱員成本(附註c)	97,013	77,420

附註：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自置資產	29,183	27,193
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所持資產	3,227	1,678
	32,410	28,871
減：模具之撥充資本金額	(452)	(454)
	31,958	28,417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經營溢利 (續)

附註：(續)

#### (b) 經營租賃租金：

有關租用單位之最低租金  
減：模具之撥充資本金額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1,256	530
—	(131)
<u>1,256</u>	<u>399</u>

#### (c) 僱員成本：

董事酬金 (附註8)  
其他僱員成本

減：模具之撥充資本金額

5,912	6,056
<u>93,687</u>	<u>72,070</u>
99,599	78,126
(2,586)	(706)
<u>97,013</u>	<u>77,420</u>

### 7. 財務費用

應付利息：  
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根據融資租賃之責任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3,224	3,477
<u>383</u>	<u>301</u>
<u>3,607</u>	<u>3,778</u>

## 8. 董事薪酬及最高薪僱員

### 董事薪酬：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付予下列人士之袍金：		
獨立非執行董事	360	360
非執行董事	240	167
付予執行董事之其他薪酬：		
薪金及其他福利	4,928	5,35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84	178
	<u>5,912</u>	<u>6,056</u>

### 屬下列薪酬組別之董事：

	二零零二年 董事人數	二零零一年 董事人數
零 — 1,000,000港元	8	9
1,000,001港元 — 1,500,000港元	3	2
	<u>11</u>	<u>11</u>

於年內，本集團概無給予董事薪酬，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金，或離職之補償，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

### 最高薪僱員

本集團之五位最高薪僱員包括四位(二零零一年：四位)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等之薪酬詳情載於上文。本年度五位最高薪僱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5,097	4,88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13	194
	<u>5,510</u>	<u>5,082</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董事薪酬及最高薪僱員 (續)

最高薪僱員：(續)

五位最高薪僱員之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二零零二年 僱員數目	二零零一年 僱員數目
零至1,000,000港元	2	3
1,000,001至1,500,000港元	3	2
	<u>5</u>	<u>5</u>

### 9. 稅項

稅項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本年度	40	185
往年度超額之提撥準備	—	(4)
中國企業所得稅	<u>1,604</u>	<u>1,659</u>
	1,644	1,840
遞延稅項 (附註23)	<u>—</u>	<u>(266)</u>
	<u>1,644</u>	<u>1,574</u>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稅率計算(二零零一年：16%)。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現行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之詳情載於附註23。

### 10. 建議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5港仙(二零零一年：1.0港仙)金額約達2,754,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約5,571,000港元)，有關建議須獲股東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回顧年度溢利約8,087,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約6,168,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55,598,268股計算(二零零一年：539,514,718股)。

由於本公司尚未行使認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 使用權 千港元	租賃 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廠房、 機器 及模具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本集團</b>								
<b>原值或估值</b>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30,520	150,530	1,823	154,067	10,371	6,135	—	353,446
添置	—	4	250	30,205	3,734	1,041	3,191	38,42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產生	—	—	1,305	6,152	368	431	—	8,256
出售	—	—	—	(11,551)	(114)	—	—	(11,665)
撤銷	—	—	—	(15,296)	—	—	—	(15,296)
重估	(583)	(3,061)	—	—	—	—	—	(3,644)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9,937	147,473	3,378	163,577	14,359	7,607	3,191	369,522
<b>包括：</b>								
原值	—	—	3,378	163,577	14,359	7,607	3,191	192,112
估值 — 二零零二年	29,937	147,473	—	—	—	—	—	177,410
	29,937	147,473	3,378	163,577	14,359	7,607	3,191	369,522
<b>折舊及攤銷</b>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	—	1,815	63,444	7,568	5,500	—	78,327
本年度折舊	766	7,397	421	21,517	1,628	681	—	32,410
出售抵銷	—	—	—	(3,260)	(18)	—	—	(3,278)
撤銷抵銷	—	—	—	(7,249)	—	—	—	(7,249)
重估抵銷	(766)	(7,397)	—	—	—	—	—	(8,163)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236	74,452	9,178	6,181	—	92,047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9,937	147,473	1,142	89,125	5,181	1,426	3,191	277,475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0,520	150,530	8	90,623	2,803	635	—	275,119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如上文所列本集團物業之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及樓宇賬面淨值包括位於下列地方之中期租約物業：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香港	4,370	4,950
中國(不包括香港)	173,040	176,100
	<u>177,410</u>	<u>181,050</u>

本集團之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及樓宇已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卓德測計師行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場之基準估值。由此產生之重估盈餘約為4,865,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約6,247,000港元)，並已計入資產重估儲備，另產生之重估虧絀約346,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約367,000港元)已於收益表中扣除。

倘租賃土地及樓宇未經重估，將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攤銷之基準計算，其數額約為133,38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約138,923,000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所持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約20,861,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約16,108,000港元)。

此外，按經營租賃出租之本集團若干物業之成本及累計折舊分別約為8,661,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約8,661,000港元)及約3,989,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約3,588,000港元)。計入收益表之折舊支出約達401,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約401,000港元)。

## 13. 無形資產

	本集團 千港元
<b>原值</b>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9,360
添置	9,360
	<hr/>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720
<b>攤銷</b>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1,170
本年度攤銷	9,360
	<hr/>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30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190</u>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190</u>

上述數額乃按原值減累計攤銷列賬之開發成本，估計使用期為期兩年，並以直線法按兩年攤銷。

## 14. 負商譽

	本集團 千港元
<b>總額</b>	
年內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及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68)
<b>撥回收入</b>	
本年度撥回及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4
	<hr/>
<b>賬面值</b>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94)</u>

負商譽乃以直線法按五年撥回收入。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	103,710	103,710
應收附屬公司賬項	<u>116,078</u>	<u>118,106</u>
	<u>219,788</u>	<u>221,816</u>

未上市股份之賬面值乃按本集團於本公司根據一九九七年集團重組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之日應佔附屬公司之有關資產淨值之賬面值計算。

應收附屬公司賬項乃無抵押、免息及並無特定還款期。董事認為，該等款項不會於結算日起十二個月內償還，故呈列為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附註35。

### 16. 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143	—
聯營公司貸款	<u>28,458</u>	<u>—</u>
	<u>28,601</u>	<u>—</u>

年內，聯營公司長盈通訊控股有限公司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該聯營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乃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電子、無線電通訊產品業務。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該聯營公司已發行股本49%權益。

給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乃無抵押、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計息及由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開始分期每月償還約2,184,000港元。

## 17.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原材料	32,747	44,314
在製品	8,696	8,976
製成品	18,684	26,937
	<u>60,127</u>	<u>80,227</u>
製成品乃按可變現淨值入賬	<u>2,027</u>	<u>2,636</u>

##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60日之信貸期。

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未到期或過期0 – 30日	64,914	52,521
過期31 – 60日	13,437	9,415
過期61 – 90日	3,802	1,452
過期超過90日	9,198	4,092
	<u>91,351</u>	<u>67,480</u>
其他應收款項	3,030	4,189
	<u>94,381</u>	<u>71,669</u>

## 1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款項乃無抵押、按最優惠利率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未到期或過期0 – 30日	50,740	46,521
過期31 – 60日	11,750	12,847
過期61 – 90日	6,110	5,248
過期超過90日	11,408	6,440
	<u>80,008</u>	<u>71,056</u>
其他應付款項	51,150	46,861
	<u>131,158</u>	<u>117,917</u>

### 21. 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責任

	本集團			
	最低租金		最低租金之現值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 之應付款項：				
一年內	9,025	4,861	8,393	4,463
第二至第五年 (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u>12,580</u>	<u>6,994</u>	<u>12,166</u>	<u>6,714</u>
	21,605	11,855	20,559	11,177
減：日後融資成本	<u>(1,046)</u>	<u>(678)</u>	<u>—</u>	<u>—</u>
租賃責任之現值	<u>20,559</u>	<u>11,177</u>	20,559	11,177
減：須於一年內償還 並列入流動負債之 款項			<u>(8,393)</u>	<u>(4,463)</u>
於一年後償還之款項			<u>12,166</u>	<u>6,714</u>

本集團之政策為出租其若干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所持之廠房及機器。出租期平均為三年。本年度平均實際借貸率為3.8%。利率乃於訂立合約之日釐定。所有租賃及租購合約之款項均須定期償還，未就或然租金訂立任何安排。

## 22. 銀行借貸

	本集團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包括：		
銀行貸款	58,879	53,271
信託收據貸款	5,417	4,624
	<u>64,296</u>	<u>57,895</u>
分析如下：		
有抵押	57,010	53,271
無抵押	7,286	4,624
	<u>64,296</u>	<u>57,895</u>
銀行借貸之還款期分析如下：		
於一年內償還	8,221	11,166
於一年後但兩年內償還	10,281	935
於二年後但五年內償還	45,794	45,794
	<u>64,296</u>	<u>57,895</u>
減：須於一年內償還 並列入流動負債中之款項	<u>(8,221)</u>	<u>(11,166)</u>
於一年後償還之款項	<u>56,075</u>	<u>46,729</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遞延稅項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266
本年度進項 (附註9)	—	(26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由於出售物業資產產生之溢利或虧損毋須繳稅，故並無就重估物業產生之盈餘或虧絀作出遞延稅項撥備。因此，就課稅目的而言，重估盈餘或虧絀並不造成時差影響。

由於未能確定時差可於可見將來實現，就主要因稅項虧損以抵銷日後應課稅溢利之時差之遞延稅項約2,709,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約1,144,000港元)並無於財務報表中確認。

### 24.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年初及年末	<u>2,000,000,000</u>	<u>2,000,000,000</u>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年初	537,144,000	540,000,000	53,714	54,000
發行股份 (附註a)	20,000,000	—	2,000	—
回購及註銷之股份 (附註b)	<u>(6,368,000)</u>	<u>(2,856,000)</u>	<u>(636)</u>	<u>(286)</u>
年末	<u>550,776,000</u>	<u>537,144,000</u>	<u>55,078</u>	<u>53,714</u>



## 24. 股本 (續)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Prove Limited 及 Tachibana Limited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五日訂立之買賣協議，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日發行及配發 2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價格為 0.28 港元之普通股，並同意向 Prove Limited 支付 2,000,000 港元以收購東莞德鉅電子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新股份乃入賬列作繳足並與現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利。
- (b) 年內，本公司曾於聯交所回購其本身股份，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普通股 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代價總額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b>二零零二年</b>				
七月	412,000	0.185	0.181	76
八月	912,000	0.180	0.172	161
十月	3,320,000	0.128	0.118	419
十一月	1,724,000	0.143	0.132	238
	<u>6,368,000</u>			<u>894</u>

上文股份已於回購時註銷。

年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儲備

	資產					資本				總額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滙兌儲備 千港元	商譽儲備 千港元	贖回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b>本集團</b>										
於二零零一年										
一月一日	79,648	35,597	19,487	6,246	44,867	(1,847)	(31,539)	—	91,225	243,684
因回購股份產生	(626)	—	—	—	—	—	—	286	(286)	(626)
土地物業之重估盈餘	—	—	—	—	6,247	—	—	—	—	6,247
少數股東權益所佔										
之收購後儲備	—	—	—	—	(52)	—	—	—	—	(52)
年內溢利	—	—	—	—	—	—	—	—	6,168	6,168
轉撥	—	—	—	307	—	—	—	—	(307)	—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9,022	35,597	19,487	6,553	51,062	(1,847)	(31,539)	286	96,800	255,421
因回購股份產生	(258)	—	—	—	—	—	—	636	(636)	(258)
因發行股份產生	3,600	—	—	—	—	—	—	—	—	3,600
土地物業之重估盈餘	—	—	—	—	4,865	—	—	—	—	4,865
少數股東權益所佔										
之收購後儲備	—	—	—	—	(39)	—	—	—	—	(39)
已派付二零零一年										
末期股息	—	—	—	—	—	—	—	—	(5,571)	(5,571)
年內溢利	—	—	—	—	—	—	—	—	8,087	8,087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82,364</u>	<u>35,597</u>	<u>19,487</u>	<u>6,553</u>	<u>55,888</u>	<u>(1,847)</u>	<u>(31,539)</u>	<u>922</u>	<u>98,680</u>	<u>266,105</u>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實繳 盈餘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累計 虧損)/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本公司</b>					
於二零零一年					
一月一日	79,648	68,510	—	(1,388)	146,770
因回購股份產生	(626)	—	286	(286)	(626)
年內溢利	—	—	—	21,654	21,654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9,022	68,510	286	19,980	167,798
因發行股份產生	3,600	—	—	—	3,600
因回購股份產生	(258)	—	636	(636)	(258)
已派付二零零一年					
末期股息	—	—	—	(5,571)	(5,571)
年內溢利	—	—	—	(1,417)	(1,417)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82,364</u>	<u>68,510</u>	<u>922</u>	<u>12,356</u>	<u>164,152</u>

## 25. 儲備 (續)

本集團之特別儲備乃根據集團重組，以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換取其他附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所產生之股本面值差額。

本集團之資本儲備乃根據集團重組，無需代價收購附屬公司之其他股本權益而產生之儲備，以及一家附屬公司保留溢利資本化。

本集團之法定儲備乃按適用於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有關中國法例所規定而設立之儲備。

本集團之保留溢利包括由本集團聯營公司保留約124,000港元(二零零一年：零)。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乃指本公司取得附屬公司之綜合股東資金當日及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就是項收購所發行股份面值差額。

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經修訂)，除保留溢利外，實繳盈餘亦可供分派予各股東，惟倘：

- (a) 本公司於支付該等款項後，即或將無力償還其將到期之負債；或
- (b) 本公司之可變現資產值因而少於其負債及已發行股本與股份溢價賬之總值，本公司則不得宣派或支付股息，或自實繳盈餘中作出分派。

董事認為，本公司可供分派予各股東之儲備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實繳盈餘	68,510	68,510
保留溢利	12,356	19,980
	80,866	88,49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年內，本集團收購東莞德鉅電子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代價約為7,600,000港元。是項交易以會計收購法計算。因收購所產生之負商譽約為1,868,000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已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8,256	—
存貨	2,435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412	—
銀行結存及現金	775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541)	—
短期銀行貸款	(1,869)	—
	<hr/>	<hr/>
	9,468	—
負商譽	(1,868)	—
	<hr/>	<hr/>
總代價	<u>7,600</u>	<u>—</u>
支付方式：		
已配發股份	5,600	—
已付現金	512	—
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應付代價	1,488	—
	<hr/>	<hr/>
	<u>7,600</u>	<u>—</u>
因收購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已付現金	(512)	—
銀行結存及已收現金	775	—
	<hr/>	<hr/>
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流入淨額	<u>263</u>	<u>—</u>

## 2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續)

於年內收購之附屬公司為本集團營業額貢獻約64,485,000港元及為本集團經營溢利貢獻約5,341,000港元。年內收購之附屬公司為本集團經營業務現金淨額貢獻約5,927,000港元，並於本集團之投資業務中動用約3,269,000港元。

## 27.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就於租賃及租購合約開始生效時總資本值為約10,186,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約10,925,000港元)之資產訂立融資租賃及租購安排。

此外，本集團以賬面總值約16,684,000港元(二零零一年：零)調撥其若干資產及負債予一間聯營公司，代價與賬面總值金額相同。代價乃透過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支付。

## 28. 認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二月十四日採納之認購股權計劃(「舊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能向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授出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舊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認購股權之有關股份數目為9,694,000股(二零零一年：9,694,000股)，佔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76%(二零零一年：1.80%)。根據舊認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認購股權之有關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任何時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可能向任何人士授出認購股權之有關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任何時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2.5%。

授出認購股權毋須支付任何代價。認購股權可由認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至授出日期第三個週年止任何時間分階段行使。行使價乃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並將不低於緊接認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股份於聯交所平均收市價之80%及股份面值二者之較高者。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認購股權計劃 (續)

年內，根據舊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四日授出每股行使價為0.528港元之本公司認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職位	行使認購股權後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			可行使期間		
	於二零零二年		於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於年內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七月二十四日	七月二十四日	七月二十四日
	之結餘		之結餘	至二零零三年	至二零零三年	至二零零三年
				七月二十三日	七月二十三日	七月二十三日
董事	4,324,000	—	4,324,000	1,729,600	1,297,200	1,297,200
前董事	1,546,000	(1,546,000)	—	—	—	—
僱員	3,824,000	—	3,824,000	1,459,200	1,152,400	1,212,400
	<u>9,694,000</u>	<u>(1,546,000)</u>	<u>8,148,000</u>	<u>3,188,800</u>	<u>2,449,600</u>	<u>2,509,600</u>

職位	行使認購股權後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			可行使期間		
	於二零零二年		於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於年內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七月二十四日	七月二十四日	七月二十四日
	之結餘		之結餘	至二零零三年	至二零零三年	至二零零三年
				七月二十三日	七月二十三日	七月二十三日
董事	5,870,000	—	5,870,000	2,348,000	1,761,000	1,761,000
僱員	6,340,000	(2,516,000)	3,824,000	1,459,200	1,152,400	1,212,400
	<u>12,210,000</u>	<u>(2,516,000)</u>	<u>9,694,000</u>	<u>3,807,200</u>	<u>2,913,400</u>	<u>2,973,400</u>

年內，概無根據舊認購股權計劃授出或行使任何認購股權。自認購股權計劃獲採納後，概無根據認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認購股權。

舊認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九日由本公司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終止，而新認購股權計劃(「新認購股權計劃」)乃於同日獲採納。認購股權計劃乃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7章之經修訂規則。除非本公司不可再根據舊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任何認購股權，所有於舊認購股權計劃終止前已授出之認購股權將仍然維持全面有效及生效。

認購股權計劃乃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有效及生效，其後將不會再發行任何認購股權。根據認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認購股權，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僱員及董事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 28. 購股權計劃 (續)

行使根據認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採納之其他計劃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認購股權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任何時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30%。根據認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採納之其他計劃可能授出之認購股權之有關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可能向任何人士發行之認購股權之有關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

承授人接納授出認購股權須支付代價1港元。認購股權可由接納該等認購股權建議日期起，至該等認購股權失效日期及認購股權建議日期起計十年(以較早者為準)期間行使。行使價乃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並將不低於認購股權授出日期股份於聯交所之收市價、緊接認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股份於聯交所平均收市價及股份面值之較高者。

自認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以來概無根據認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認購股權。

### 2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同時參與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訂立之強制性公積金條例設立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及職業退休計劃條例登記之定額供款計劃(「職業退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處理，交由獨立信託人控制。在設立強積金計劃前已為職業退休計劃成員之僱員可選擇留在職業退休計劃或轉往強積金計劃，然而，所有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或之後加入本集團之新僱員，則必須加入強積金計劃。

計入損益表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本集團按計劃規則指定之供款率向計劃支付之供款。倘僱員於符合資格享有供款前退出職業退休計劃，則沒收供款額將用於減少本集團將來之供款。

年內，扣除約645,000港元沒收供款(二零零一年：零)後，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約為1,225,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約820,000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沒收供款可供抵銷職業退休計劃之未來僱主供款(二零零一年：約178,000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或然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就下列項目向銀行 作出之承擔：				
附屬公司動用之銀行信貸	—	—	5,417	4,624
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	11,890	—	11,890	—
	<u>11,890</u>	<u>—</u>	<u>17,307</u>	<u>4,624</u>

### 31. 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提撥準備之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7,984	468

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32.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承諾根據於下列期間屆滿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所持之寫字樓物業支付之日後最低租金款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706	369
第二至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374	150
	<u>1,080</u>	<u>519</u>

租賃按每月固定租金訂立，為期一至三年。

本公司並無任何經營租賃承擔。



## 32. 經營租賃承擔 (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若干物業已按經營租賃租出。此等物業於未來年度已有租客承租。

於結算日，本集團與租客就下列日後最低租金訂立合約：

	本集團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35	140
第二至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	35
	<u>35</u>	<u>175</u>

## 33.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其若干土地及樓宇約值173,04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約176,100,000港元)及在建工程約3,191,000港元(二零零一年：零)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

## 34. 關連人士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聯營公司訂立以下交易：

交易性質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本集團作出之銷售(附註a)	7,548	—
本集團收取之利息(附註b)	964	—
本集團收取之外判加工費收入(附註c)	1,507	—
本集團收取之租金收入(附註c)	117	—
本集團收取之賠償收入(附註d)	6,326	—
本集團調撥之資產及負債(附註e)	<u>16,684</u>	<u>—</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4. 關連人士交易 (續)

上述關連交易按下列基準訂立：

- a. 銷售交易乃按市價進行。
- b. 就聯營公司結欠金額所收取之利息乃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最優惠利率計算。
- c. 外判加工費收入及租金收入乃按涉及各方同意之價格進行。
- d. 賠償收入(即經營前虧損補償)乃按實際產生基準徵收。
- e. 資產及負債乃按賬面淨值調撥。

### 35. 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或登記/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全數 繳足普通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 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東莞虎門泰達電子 有限公司	中國	103,367,589港元 (註冊資本)	100%	製造電子 計算機、電子 記事簿及 相關產品
東莞沙田德盛硅橡 膠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	38,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100%	製造及銷售導電 硅橡膠產品
東莞德鉅電子 有限公司	中國	8,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100%	製造及銷售導電 硅橡膠產品
東莞泰山電子 有限公司(「泰山」)	中國	18,6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85%	製造及銷售印制 電路板
龍威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 35. 附屬公司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或登記/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全數 繳足普通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 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Haberman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康盛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電子計算機、 電子記事簿及 其他家庭用品 之貿易
Jet Master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普通股)	85%	投資控股
Joyham Jad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卡西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電子計算機、 電子記事簿及 相關產品之 貿易
卡西通訊設備 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美元 (普通股)	100%	無線電話產品 之貿易
卡西電子 玩具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製造及銷售 電子玩具產品
Redditch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Sabic Electronic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及 電子計算機之 貿易
Sunmaster Co., Limited	香港	2港元 (普通股)	100%	提供行政及 管理服務
泰盛電子實業 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提供購貨代理 服務
Tachiban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附屬公司 (續)

只有Redditch Enterprises Limited 乃由本公司直接擁有。

除泰山外，所有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均以外資企業註冊。泰山乃以合約合資企業註冊。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年內任何時間，附屬公司概無任何尚未償還之債務證券。